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Goldjoy Group Limited 中國金洋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82)

## 須予披露交易 收購晶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之股份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四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香港寶信在一系列交易中透過場內購買方式購入被收購股份，平均價格為每股晶芯股份4.099港元，總購買價為69,372,270港元(不包括交易費用)。被收購股份佔晶芯於本公告日期的已發行股本約5.76%。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有關收購事項的其中一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所載的通知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規定。

### 收購事項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四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香港寶信在一系列交易中透過場內購買方式購入被收購股份，平均價格為每股晶芯股份4.099港元，總購買價為69,372,270港元(不包括交易費用)。

由於收購事項乃於市場上進行，本公司並不知悉賣方的身份。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被收購股份的賣方及彼等的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獨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關連人士且與彼等概無關連。

### 收購事項

香港寶信同意購入被收購股份，佔晶芯於本公告日期的已發行股本約5.76%。

被收購股份的總購買價為69,372,270港元(不包括交易費用)，結算時以現金支付。收購事項的代價為晶芯股份於進行收購事項時的市價。

鑒於收購事項的代價乃按晶芯股份的市價釐定，董事認為代價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本公司已透過其內部資源為代價提供資金。

### 被收購股份的地位

於收購事項完成後，悉數繳足的被收購股份將與已發行的晶芯股份在所有方面享有同等地位。被收購股份毋須遵守任何禁售或出售限制。

### 有關晶芯的資料

晶芯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晶芯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DRAM模組、USB快閃記憶碟及其他數據記憶產品以及DRAM晶片、NAND閃存晶片及CPU晶片及其他電腦周邊產品等數據記憶相關元件貿易。

根據晶芯已刊發的財務報表，晶芯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的未經審核資產淨值約為249,571,000港元。晶芯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以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業績如下：

	截至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五年 (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555,554	920,269	787,650
除稅前淨溢利	10,165	32,649	24,243
除稅後淨溢利	7,430	25,347	16,790

於收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透過香港寶信於晶芯的權益將為晶芯於本公告日期的已發行股本約5.76%。

## 本集團及香港寶信的背景以及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

本集團主要從事開發一系列高科技產品，買賣自動化相關設備並提供其服務，及策略性投資及發展主要與生物識別安全、高速無線數據傳輸及通訊有關的技術，以及證券投資。香港寶信為投資控股公司，並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十一日的公告所載，為拓寬收入來源及為股東提供更好回報，董事會已採納證券投資作為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之一。收購事項符合本集團該業務活動，且董事會視收購事項為為股東創造更好回報的投資良機。

鑒於收購事項乃按市價作出，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收購事項乃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收購事項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且收購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 一般事項

由於根據上市規則第14.07條有關收購事項的其中一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所載的通知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股東批准規定。

**收購事項尚待完成。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收購事項」	指	香港寶信於市場上以總購買價69,372,270港元(不包括交易費用)購入被收購股份；
「被收購股份」	指	16,923,000股晶芯股份；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CPU」	指	中央處理器的簡稱，電腦系統內處理電腦程序指令及執行電腦功能的主要裝置；

「本公司」	指	中國金洋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DRAM」或「DRAM晶片」	指	雙通道記憶體模組的簡稱，一系列動態隨機存取記憶體集成電路。該等模組貼裝於一塊印刷電路板，專門用於個人電腦、工作站及伺服器；
「DRAM模組」	指	嵌於印刷電路板的一系列DRAM晶片，專門用於個人電腦、工作站及伺服器；
「晶芯」	指	晶芯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股份代號：8036)；
「晶芯集團」	指	晶芯及其附屬公司；
「晶芯股份」	指	晶芯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的法定貨幣；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寶信」	指	香港寶信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及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NAND閃存」	指	一種快閃記憶體，而NAND代表「不是及」，描述記憶體所使用的邏輯門電路；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洋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姚建輝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位執行董事，分別為姚建輝先生及李敏斌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黃煒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王振邦先生、李國安教授及李均雄先生。